

西咸新区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焚烧热电  
联产项目污泥掺烧技术改造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西咸新区北控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26年2月



# 目录

<b>1 概述</b> .....	<b>1</b>
<b>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b> .....	<b>2</b>
2.1 公示内容及日期.....	2
2.2 公示方式.....	4
2.3 公众意见情况.....	5
<b>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b> .....	<b>5</b>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5
3.2 公开方式.....	6
3.3 查阅情况.....	9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0
<b>4 第三次公示</b> .....	<b>9</b>
4.1 公示内容.....	9
4.2 公示方式.....	9
<b>5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b> .....	<b>10</b>
<b>6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b> .....	<b>11</b>
6.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11
6.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11
6.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11
<b>7 其他</b> .....	<b>11</b>
<b>8 诚信承诺</b> .....	<b>12</b>

## 1 概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一条的规定，建设单位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应当依照有关法律规定，征求建设项目所在地有关单位和居民的意见，进行公众参与的调查工作。本次环评工作中公众参与调查形式依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中的有关规定进行。我单位按照规定在网站进行了第一次项目公示；在形成征求意见稿后在网站进行了第二次网站公示，同时在三秦都市报进行了两次报纸公示，并在项目周边进行了张贴公示。项目在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通过网络平台进行第三次公示，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项目在此基础上编制完成了公众参与说明。

##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 2.1 公示内容及日期

#### 2.1.1 公示内容

##### 一、建设项目名称及概要

项目名称：西咸新区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焚烧热电联产项目污泥掺烧技术改造项目

建设性质：技术改造

建设地点：西咸新区秦汉新城正阳街道孙家村北

项目规模及建设内容：项目依托西咸新区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焚烧热电联产项目，进行技术改造，增加污泥掺烧比例。现有垃圾处理量保持不变。

##### 二、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西咸新区北控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部长

联系电话：15991031212

##### 三、环评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环评单位：信电综合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联系人：雷工

联系电话：15091765815      邮箱：979636980@qq.com

##### 四、环境评价工作程序和主要工作内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的规定，本项目需做环境影响评价，进行国家和地方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与建设项目产业政策相容性分析，开展环境现状调查，并对项目实施后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进行分析、预测和评估，提出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最终给出环境可行性评价结论。

##### 五、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参与主要是请工程附近公众从环保角度对本工程发表自己的意见和建议。目的在于收集、征询工程所在评价区内公众对项目建设的意见、要求和建议，做好环境保护工作，并将公众意见归纳后呈环保行政主管部门，供审批项目时参考。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关于发布《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配套文件的公告（公告 2018 年 第 48 号）

[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通过以下方式对本项目的建设提出自己的意见和见解，并请留下自己的真实姓名、年龄、职业、联系方式，以便对您关心的问题和意见做出解释和说明。具体方式如下：

- ①填写公众参与意见表；
- ②给评价单位发电子邮件或打电话；
- ③给建设单位打电话。

### 2.1.2 公示日期

西咸新区北控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8 日与信电综合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签订了委托书，于 2025 年 11 月 21 日在生态环境公示网网站进行了第一次公示。

### 2.1.3 符合性分析

#### 2.1.3.1 相关规定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中第九条：建设单位应当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以下统称网络平台），公开下列信息：

（一）建设项目名称、选址选线、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改建、扩建、迁建项目应当说明现有工程及其环境保护情况；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

公众均可向建设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

#### 2.1.3.2 符合性分析

（1）公示日期的符合性分析

建设单位于 2025 年 11 月 18 日签订的委托书，于 2025 年 11 月 21 日在生态

环境公示网网站进行第一次公示，公示日期为签订委托书后的第 3 个工作日，同时满足 7 个工作日之内的要求。

## (2) 公示内容的符合性分析

通过公示内容和规定一一对比，满足规定要求的内容综上所述，首次公开情况公开内容和日期均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中的要求。

## 2.2 公示方式

建设单位与 2025 年 11 月 21 日在生态环境公示网网站上进行了第一次公示，公示的网址如下：

<https://gongshi.qsyhbgi.com/h5public-detail?id=486978>

公示截图如下：

**公示证明**

【西咸新区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焚烧热电联产项目污泥掺烧技术改造参与第一次公告】公示情况说明

扫码查看公示详情

公示有效期  
公示时长

公示内容如下

生态环境公示网

**标题：西咸新区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焚烧热电联产项目污泥掺烧技术改造项目公众参与第一次公告**

转身一\* 分类：环评 地区：其它 发布时间：2025-11-21

西咸新区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焚烧热电联产项目污泥掺烧技术改造项目公众参与第一次公告  
根据生态环境部令 4 号《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现对我单位“西咸新区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焚烧热电联产项目污泥掺烧技术改造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公告，广泛征求公众意见。

公告内容如下：

一、建设项目名称及概要  
项目名称：西咸新区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焚烧热电联产项目污泥掺烧技术改造项目  
建设性质：技术改造  
建设地点：西咸新区秦汉新城正阳街道孙家村北  
项目规模及建设内容：项目依托西咸新区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焚烧热电联产项目，进行技术改造，增加污泥掺烧比例。现有垃圾处理量保持不变。

二、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西咸新区北控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部长  
联系电话：15991031212

三、环评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环评单位：信电综合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联系人：雷工  
联系电话：15091765815 邮箱：979636980@qq.com

四、环境影响评价程序和主要内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的规定，本项目需做环境影响评价，进行国家和地方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与建设项目产业政策相容性分析，开展环境现状调查，并对项目实施后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进行分析、预测和评估，提出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最终给出环境可行性评价结论。

五、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参与主要是请工程附近公众从环保角度对本工程发表自己的意见和建议，目的在于收集

公示专用

、征询工程所在评价区内公众对项目建设的意见、要求和建议。做好环境保护工作。并将公众意见归纳后呈环保行政主管部门。供审批项目时参考。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关于发布《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配套文件的公告（公告2018年第48号）  
[http://www.mee.gov.cn/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http://www.mee.gov.cn/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通过以下方式对本项目的建设提出自己的意见和见解，并请留下自己的真实姓名、年龄、职业、联系方式，以便对您关心的问题 and 意见做出解释和说明。具体方式如下：  
①填写公众参与意见表；  
②给评价单位发电子邮件或打电话；  
③给建设单位打电话。  
西咸新区北控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21日



## 第一次网络公示

### 2.3 公众意见情况

本项目首次网上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的反馈意见。

##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 3.1.1 公示内容

#####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获取途径

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IILwkEpVgsQ3pGQGHAo1NQ> 提取码: 788s

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西咸新区北控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重点征询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意见。

#####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e2eoPCijD912TgqODy32\\_A](https://pan.baidu.com/s/1e2eoPCijD912TgqODy32_A) 提取码: t8j3

#####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或建设单位提供的其他方式，在规定时间内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提交建设单位，反映与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示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

## 六、建设单位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西咸新区北控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部长

联系电话：15991031212

## 七、环评单位联系方式

环评单位：信电综合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联系人：雷工

联系电话：15091765815

### 3.1.2 公示的时间

公示的时间为 2026 年 1 月 16 日至 2026 年 1 月 29 日

### 3.2 公开方式

#### 3.2.1 网络

##### 3.2.1.1 网络公示情况

建设单位于 2026 年 1 月 16 日在生态环境公示网网站上进行了公示，公示网址如下：<https://gongshi.qsyhbgj.com/h5public-detail?id=497989>

征求意见稿公示截图如下：

# 公示证明



【西咸新区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焚烧热电联产项目污泥掺烧技术改造  
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信息公示】公示情况说明

扫码查看公示详情

公示有效期 2026年1月16日至2026年1月29日  
公示时长 13

公示内容如下

 生态环境公示网

 标题: 西咸新区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焚烧热电联产项目污泥掺烧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信息公示  
转身一\* 分类: 环评 地区: 陕西 发布时间: 2026-01-16

西咸新区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焚烧热电联产项目污泥掺烧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信息公示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获取途径  
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11LwEpYgs03p0Q0HAc1N0> 提取码: 788s  
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西咸新区北控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重点征询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意见。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e2e0P0ijD912Tg00Dy32\\_A](https://pan.baidu.com/s/1e2e0P0ijD912Tg00Dy32_A) 提取码: t8j3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或建设单位提供的其他方式, 在规定时间内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提交建设单位, 反映与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示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

六、建设单位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 西咸新区北控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联系人: 王部长  
联系电话: 15991031212

七、环评单位联系方式  
环评单位: 信电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联系人: 雷工  
联系电话: 15091765815  
西咸新区北控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第二次网络公示

### 3.2.1.2 符合性分析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中要求规定: 通过网络平台公开, 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本项目选取网络平台进行网络公开, 符合规定的要求。

### 3.2.2 报纸

#### 3.2.2.1 时间和照片

建设单位于 2026 年 1 月 20 日和 1 月 22 日在三秦都市报进行了两次报纸公示，照片如下。

报纸公示：



### 3.2.2.2 载体符合性分析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且在征求意见的 10 个工作日内公开信息不得少于 2 次；《三秦都市报》于 2011 年 11 月 9 日创刊，是陕西省委主管、陕西日报主办的一份大型综合性的日报，是西北地区新闻信息量和影响力最大的综合类报纸之一。

建设单位于 2026 年 1 月 20 日和 1 月 22 日在三秦都市报进行了两次报纸公示，公示时间在征求意见的 10 个工作日内（2026 年 1 月 16 日至 2026 年 1 月 29 日），符合办法对公示时间及次数的规定。

### 3.2.3 张贴公告

#### 3.2.3.1 张贴时间地点及照片

在报纸公示的同时，建设单位于 2026 年 1 月 17 日在项目周边环境进行了现场公告。张贴地点为项目地、阜下幼儿园、阜下村村委会。相关现场照片见下图。



项目地



阜下村幼儿园、阜下村村委会

### 3.2.3.2 张贴区域选取符合性分析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应当通过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的方式公开。项目张贴区域选择周边的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符合要求。

## 3.3 查阅情况

### 3.3.1 纸质版查阅情况

查阅场所：西咸新区北控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查阅情况：公示期间未有公众前来索要纸质报告书进行查阅。

### 3.3.2 电子版查阅

查阅场所：百度网盘

网址如下：链接：<https://pan.baidu.com/s/1IILwkEpVgsQ3pGQGHAo1NQ> 提取码：788s 中查询电子版报告。

###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未收到直接纸质版和电子版的公众意见，公众对本项目无反对意见。

## 4 第三次公示

### 4.1 公示内容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要求：第二十条 建设单位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应当通过网络平台，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

### 4.2 公示方式

2026年2月4日，在生态环境公示网上，将《西咸新区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焚烧热电联产项目污泥掺烧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该项目公众参与说明进行公示，公示网址(<https://gongshi.qsyhbgj.com/h5public-detail?id=501421>)，公示截图见下图。



图 4-1 环境影响评价第三次网站公示截图

## 5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未采取深度公众参与。

## 6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 6.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未收到直接纸质版和电子版的公众意见，公众对本项目无反对意见。

### 6.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无。

### 6.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无。

## 7 其他

建设单位保存了网络公示的截图及报纸公示的当期《三秦都市报》及公众意见表，存档备查。

## 8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西咸新区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焚烧热电联产项目污泥掺烧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西咸新区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焚烧热电联产项目污泥掺烧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西咸新区北控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西咸新区北控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6年2月4日

